#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通用13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无言 更新时间：2024-12-23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一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丙方(承租方)：\_\_\_\_\_...*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一**

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

丙方(承租方)：\_\_\_\_\_\_\_\_\_\_\_\_

鉴于：\_\_\_\_\_\_\_\_\_\_\_\_\_\_\_\_\_\_

按照《租赁合同》的约定，现该租赁房屋的所有权人甲方成为《租赁合同》的出租方;

租赁房屋的所有权人甲方与乙方和丙方自愿解除《租赁合同》。

甲乙丙三方经过协商，自愿就解除《租赁合同》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条款，供各方共同遵守。

租赁房屋的位置和面积：

租赁房屋坐落于\_\_\_\_\_\_市\_\_\_\_\_\_(按照《房屋产权证》注明的地点写明)。

租赁房屋的面积：

该租赁房屋总建筑面积\_\_\_\_\_\_方米。

租赁房屋的用途：

乙方和丙方租赁房屋用于经营餐饮。

《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为\_\_\_\_\_\_年，自\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三条

《租赁合同》自三方签署本协议之日起解除。

丙方于\_\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撤出租赁房屋。

甲方向乙方和丙方支付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作为租赁期限届满前解除《租赁合同》的经济补偿;本协议签署后日内，甲方向乙方和丙方支付该经济补偿的\_\_\_\_\_\_%，计人民币\_\_\_\_\_\_元，该款项转入\_\_\_\_\_\_方的账户并由\_\_\_\_\_\_方出具收款文件;丙方撤出租赁房屋后\_\_\_\_\_\_日内，甲方向乙方和丙方支付该经济补偿的\_\_\_\_\_\_%，计人民币\_\_\_\_\_\_元，该款项转入\_\_\_\_\_\_方的账户并由\_\_\_\_\_\_方出具收款文件。

甲方免除乙方和丙方\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的房屋租金(或称使用费)。

丙方于年月日前撤出该租赁房屋，并将丙方所有的设施、设备搬离租赁房屋。

丙方撤出租赁房屋前，应付清租赁房屋的物业管理费、水费、电费等费用。

乙方和丙方应保证租赁房屋本身及甲方提供的附属设施、设备处于正常使用的状态(正常使用及时间因素的耗损除外)，不得影响租赁房屋的继续正常使用。乙方和丙方应将其自行添置的可拆动的\'动产部分自行拆除，不可拆动的嵌入式装修部分应予保留、不得拆除，甲方对此不予补偿。

如丙方未能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撤出该租赁房屋并将丙方所有的设施、设备搬离租赁房屋，则每迟延一日，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_元，作为迟延违约金。该违约金从甲方支付乙方和丙方的经济补偿金中扣除。

本协议的签署、履行、解释、争议解决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甲乙丙三方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任何一方可诉至租赁房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本协议的附件包括：《租赁合同》(复印件)\_\_\_\_\_\_份、甲方和乙方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_\_\_\_\_\_份和丙方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份。

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

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丙方：\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第三条、房屋租金

该房屋租金为\_\_\_\_\_\_\_\_元整，每月\_\_\_\_\_\_\_\_元人民币。租赁期间，如遇到市场变化，双方可另行协商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四条、付款方式

按\_\_\_\_\_\_\_\_支付，每月\_\_\_\_\_\_日支付，另付押金\_\_\_\_\_\_\_\_元，租房终止，乙方结清各项费用后，甲方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第五条、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水、电费;

2、煤气费;

3、电话费。物业管理费和暖气费用由\_\_\_\_\_\_\_\_\_支付。

第六条、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_\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_\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七条、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的。

2、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的。

3、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4、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_\_\_\_个月。

5、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6、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第八条、租赁期间应注意电气防火、防盗、防触电，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造成损失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九条、提前终止合同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或出现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_\_\_\_\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_\_\_\_页，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三**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成都市高新西区尚锦路268号上锦颐园佳境

二、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 元，按月/季度/年结算。

三、乙方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燃气费、物业费需要按时缴付。

四、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

五、租赁期满后，乙方是否继续租赁，则须提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

六、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1个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若一方强行中止合同，须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

七、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请由当地人民法院仲裁。

八、本合同连一式2份，甲、乙双方各执1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四**

1、交付出租物。

出租人应依照合同的约定的时间和方式交付租赁物。物的使用以交付占有为必要的，出租人应按照约定交付承租人实际占有使用。物的使用不以交付占有为必要的，出租人应使之处于承租人得以使用的状态。如果合同成立时租赁物已经为承租人直接占有，从合同约定的交付时间时起承租人即对租赁物享有使用收益权。

2、在租赁期间保持租赁物符合约定用途。

租赁合同是继续性合同，在其存续期间，出租人有继续保持租赁物的法定或者约定品质的义务，使租赁物合于约定的使用收益状态。倘发生品质降低而害及承租人使用收益或其他权利时，则应维护修缮，恢复原状。因修理租赁物而影响承租人使用、收益的，出租人应相应减少租金或延长租期，但按约定或习惯应由承租人修理，或租赁物的损坏因承租人过错所致的除外。

3、物的瑕疵担保。

出租人应担保所交付的租赁物能够为承租人依约正常使用、收益的状态，即交付的标的物须合于约定的用途。

4、权利的瑕疵担保义务。

出租人应担保不因第三人对承租人主张租赁物上的权利而使承租人无法依约对租赁物进行使用收益。

承租人的义务

1、支付租金。

《合同法》[3]第226条规定：“承租人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租金。对支付期限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依照本法第61条的规定仍不能确定，租赁合同不满一年的，应当在租赁期间届满时支付。租赁期间一年以上的，应当在每届满一年时支付，应当在租赁期间届满时支付。应当在租赁期间届满时支付。”

租金为租赁物使用收益的代价，一般以金钱计，当事人约定以租赁物的孳息或者其他物充当租金的，也无不可，但不得以承租人的劳务代租金。约定以一方付出老吴为对物的使用收益的代价的，当事人之间的关系不为租赁关系。

租赁的数额得有当事人自行约定，但法律对租金数额有特别规定者，则当事人应当依法律的规定约定。当事人约定的租金高于法律规定的最高限额的，其超过部分应为无效。承租人交付租金，应依当事人依法约定的数额交付。租金虽为租赁物使用收益的代价，但在因承租人自己的事由而致不能对租赁物的全部或者一部为使用收益时，承租人不能免除或者部分免除交付租金的义务，仍应按约定的数额交付租金。依《合同法》第231条的规定，在租赁物因不可归责于承租人的原因而部分灭失时，因承租人对租赁物的部分不能为使用收益，承租人可就灭失部分请求减少租金。若租赁物剩余部分不能实现租赁目的，承租人可解除合同，从而免除交付租金的义务。

承租人交付租金，应当依数一次性交足，不能仅交租金的一部分，而拖欠一部分。承租人延迟交付租金的，自应负债务延迟履行的责任。《合同法》第227条规定：“承租人无正当理由未支付或者延迟支付租金的，出租人可以要求承租人在合理期限内支付。承租人逾期不支付的，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

2、按照约定的方法使用租赁物。

承租人应按照约定的方法使用租赁物。无约定的或约定不明确的，可以由当事人事后达成补充协议来确定。不能达成协议的，按合同的有关条款或交易习惯确定。仍不能确定的，应根据租赁物的性质使用。承租人按照约定的方法或者按租赁物的性质使用致使租赁物受到损耗的，因属于正常损耗，不承担损害赔偿责任。承租人不按照约定的方法或者按租赁物的性质使用致使租赁物受到损耗的，实为承租人违约，出租人可以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3、妥善保管租赁物。

承租人应以善良管理人的注意妥善保管租赁物，未尽妥善保管义务，造成租赁物毁损灭失的，应当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4、不得擅自改善和增设他物。

承租人经出租人同意，可以对租赁物进行改善和增设他物。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对租赁物进行改善和增设他物的，出租人可以请求承租人恢复原状或赔偿损失。

5、通知义务。

在租赁关系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承租人应当及时通知出租人：

(1)租赁物有修理、防止危害的必要。

(2)其他依诚实信用原则应该通知的事由。承租人怠于通知，致出租人不能及时救济而受到损害的，承租人应负赔偿责任。

6、返还租赁物。

租赁合同终止时，承租人应将租赁物返还出租人。逾期不返还，即构成违约，须给付违约金或逾期租金，并须负担逾期中的风险。经出租人同意对租赁物进行改善和增设他物的，承租人可以请求出租人偿还租赁物增值部分的费用。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五**

承租方(乙方)：\_\_\_\_\_\_

甲方有房屋门面出租，乙方愿意承租，双方自愿，协议如下：

1、甲方现将房屋门面的一号门面的一，二层出租给乙方从事经营活动，乙方愿意承租。

2、甲方只保证水通，电通，承担房屋出租税和房屋使用税，其他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3、租用期为\_\_\_\_\_\_年，即从20\_\_年\_\_\_\_\_\_月1日起至20\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租用期内，乙方可转租。如需转让，必须征得甲方同意，三方协商，重新签定合同。如乙方需要退租(即自动退租)刚要提前半年通知甲方，甲方只需退其租房押金，乙方的房屋装修刚无偿送给甲方，甲方无任何补偿给乙方。

4、租金为20\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20\_\_年\_\_\_\_\_\_月\_\_\_\_\_\_日每年4万元整，另交租房押金3万元，年租金一年一交，交租时间在每年的元月1日前全年租金一次交清给甲方。如乙方在每年的元月1日前不交租金，甲方识乙方自动退租，从租房押金中扣除实际使用时间的租金后另罚租房押金的50%，强行搬走乙方。20\_\_年\_\_\_\_\_\_月\_\_\_\_\_\_日以后的租金在20\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根据市场行情协定，如租价无法达成协议，则按前一年的租金给乙方使用两个月，按自动退房处理。

5、合同期内，国家征收，甲方退期租房押金，不补偿装修费用，甲方从20\_\_年1月1日至20\_\_年12月31日(即合同期内)不得收回租房，否则甲方全额退还租房押金给予乙方，还应补偿乙方的装修费用(按国家的标准核算补偿办法补偿)。合同期满，本合同终止。甲方自已有经营活动或其他原因不再出租外，同等条件同样租金乙方优先承租，重新签定合同。

6、乙方不得随意改造，破坏房屋结构，损坏墙面，墙体，地面及水电设施，否则照价赔偿，因此造成的重大损失和人员伤亡，乙方担负完全责任。

7、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8、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对上述条款，甲乙双方均无异议，本合同钱款到位，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出租方)：\_\_\_\_\_\_

乙方(承租方)：\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事宜，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此门市位臵座落在通河县新地税局小区南楼四单元102室。

第二条：承包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租金及支付方式：现金支付一次性交齐，租期为一年。租金为：

第四条：承租方负责支付承租房屋的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乙方应合理按规章使用其所承包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果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立即负责修复或经济赔偿。

第六条：乙方在承租期间由于用水、用电、用火不当发生的一切灾害事故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按市价赔偿。

第七条：承包期满，甲方有权立即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承包期满前3个月通知甲方，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重新签订承包合同，同时一次性交纳租金。

第八条：承包合同期满，乙方租赁房屋的装修，改善增设它

物的处理，无偿归出租人所有(固定装修及增设的固定设施)。

第九条：合同解除的条件：有下列情形之一，出租方有权利解除本合同。

1、承租人不交付或者不按约定交付租金。

2、承租人所欠各项费用达壹仟元以上。

3、未经出租人同意承租人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的用途。

4、未经出租人书面同意，承租人将出租房屋转租第三人。

5、承租人在出租内进行违法活动。

6、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应合理赔偿甲方。

第十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期满后，如乙方继续租用，优先乙方租用，但价格按市价随行就市。

第十二条：房屋抵押金壹仟元;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签字生效。

出租方签字：

承租方签字：

年 月 日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下列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租赁物概况

该房屋使用性质 ；

房屋所有权证号 ；（见附件一：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土地使用权证号 ；（见附件二：土地使用权证复印件） 房地产权证号 。（见附件三：房地产权证复印件）

第二条 房屋用途

该房屋用途为\_\_\_\_\_\_\_\_\_\_\_\_，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四条 关于租金

该房屋租金为每月 元整。

租赁期间，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第五条 付款方式

租金按月结算，乙方应于每月的5日前支付给甲方。

第六条 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2\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七条 甲方对产权的承诺

甲方保证该出租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有关房屋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应在出租该房屋前办妥。出租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与乙方无关，如因该房屋权利瑕疵等原因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 维修养护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应保证该房屋能正常使用，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3个月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该房屋的维缮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修复责任。

第九条 关于装修和改变房屋结构的约定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需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投资由乙方自理。退租时，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原状恢复或向甲方交纳恢复工程所需费用。

第十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水、电、气费；2。物业管理费；3。\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 租赁期满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第十二条 因乙方责任终止合同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租的；

2。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使用的\'；

3。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的；

4。拖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5。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6。故意损坏承租房屋的；

第十三条 提前终止合同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_\_\_\_\_月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签订前，本合同仍有效。

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或出现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租金的10%作为违约金，向守约方支付。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房屋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六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八条 其他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_\_\_页，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八**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为叁年期限劳动合同。

第二条本合同生效期自20\_年8月1日起至20\_年8月日止，共计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三条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担任技术员岗位工作，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根据现场工作需要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乙方的工作地点为甲方的经营场所。

第四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根据公司需要及乙方的技能、工作能力等，在与乙方充分协商的基础上，可以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工作内容时，不再与乙方另外签订劳动合同，只需在原订合同上进行相应的变更说明。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工作和休假按甲方工程进度酌情安排，以每周休息一天为标准，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七条乙方依法享有的婚丧假、女职工产假等，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执行。

三、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按劳分配的原则，结合本公司实际和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乙方的工资水平及相应奖金。

第九条乙方劳动报酬月工资标准为6000.00元，如果甲方工程在丹江口市城区，乙方的衣食住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果甲方工程不在丹江口城区，乙方由此产生的生活费、住宿费、交通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通讯费用标准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确定。

第十条乙方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及相应物价水平进行对现行工资标准提出增加调整意见，调整情况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十一条甲方于每月2日以货币形式，按照甲乙双方签订的月工资标准足额向乙方支付工资，如遇节假日则提前一发放。其中第一个月甲方从支付乙方工资中扣除20\_.0元作为劳动保证金。

第十二条乙方如果对甲方发放的工资表示异议，则应在工资发放之日起10日内向甲方书面提出，超过时间则视为无异议。

四、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三条乙方的保险福利待遇包含在其月薪中，甲方不另行承担。

第十四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和医疗待遇等按照国家法制的相关制度执行。

第十五条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及本省有关规定执行。

五、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标准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第十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思想政治、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本公司规程。

第十八条如乙方在工作过程中产生职业危害病，甲方则按《职业病防治法》等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相关权益。

六、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第十九条甲乙双方在本劳动合同的有效期内，可以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依法变更劳动合同部分条款。

第二十条订立劳动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导致本合同内容发生变化时，可以对本合同相关内容进行变更。

第二十一条订立本合同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二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立即解除本劳动合同相关规定：

1、乙方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在此期间甲方不支付乙方劳动报酬，但给予一定的生活补助。

3、严重违反本合同或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四条甲乙双方解除劳动合同，必须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定的相关制度执行。

第二十五条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自行终止：

1、合同期满且双方不能就劳动合同续签达成一致的;

2、甲方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并濒临破产;

3、乙方应征入伍或者履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法定义务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期满前，甲乙双方应按照有关规定就合同续订或者终止事宜表明自己的意见，并办理相关书面手续。

七、双方协商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七条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者(亦包括无工作上需要的甲方雇员)。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则视为严重违反本合同，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索。此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或期满后任何时间对乙方仍有约束力。

第二十八条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双方协商解决。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二十九条乙方未提前30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将在乙方办理交接工作后支付乙方的当月工资和办理相关的离职手续;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三十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的约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实际造成的损失依法给对方予以赔偿。

第三十一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均有权依法从乙方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等(包括但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1、依照法律法规约定和合同约定乙方应承担的赔偿责任;

2、违反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

3、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

4、应向甲方支付的其它任何款项;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二条在签订本合同之时，乙方须保证自己已不存在其他的劳动关系。如果由于乙方未与原工作单位解除劳动关系而引起的纠纷，视为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甲方有权与其立刻解除劳动关系。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对此不负任何法律责任，乙方还必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对外承担的损失、招聘费、培训费等)。

第三十三条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若发生劳动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可以向相关部门提请仲裁。

十、其他规定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乙双方签字：

甲方：

地址：

乙方：\_\_\_\_\_\_\_\_

性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九**

承租方(乙方)：\_\_\_\_\_\_

甲方有房屋门面出租，乙方愿意承租，双方自愿，协议如下：

1、甲方现将房屋门面的一号门面的一，二层出租给乙方从事经营活动，乙方愿意承租。

2、甲方只保证水通，电通，承担房屋出租税和房屋使用税，其他一切费用由乙方自理。

3、租用期为\_\_\_\_\_\_年，即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租用期内，乙方可转租。如需转让，必须征得甲方同意，三方协商，重新签定合同。如乙方需要退租(即自动退租)刚要提前半年通知甲方，甲方只需退其租房押金，乙方的房屋装修刚无偿送给甲方，甲方无任何补偿给乙方。

4、租金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每年4万元整，另交租房押金3万元，年租金一年一交，交租时间在每年的1月1日前全年租金一次交清给甲方。如乙方在每年的1月1日前不交租金，甲方识乙方自动退租，从租房押金中扣除实际使用时间的租金后另罚租房押金的50%，强行搬走乙方。\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以后的租金在\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根据市场行情协定，如租价无法达成协议，则按前一年的租金给乙方使用两个月，按自动退房处理。

5、合同期内，国家征收，甲方退期租房押金，不补偿装修费用，甲方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即合同期内)不得收回租房，否则甲方全额退还租房押金给予乙方，还应补偿乙方的装修费用(按国家的标准核算补偿办法补偿)。合同期满，本合同终止。甲方自已有经营活动或其他原因不再出租外，同等条件同样租金乙方优先承租，重新签定合同。

6、乙方不得随意改造，破坏房屋结构，损坏墙面，墙体，地面及水电设施，否则照价赔偿，因此造成的重大损失和人员伤亡，乙方担负完全责任。

7、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8、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对上述条款，甲乙双方均无异议，本合同钱款到位，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出租方)：\_\_\_\_\_\_乙方(承租方)：\_\_\_\_\_\_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位于第\_\_\_\_\_\_\_\_\_层\_\_\_\_\_\_\_\_号。

该房屋用途为租赁\_\_\_\_\_\_\_\_。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

该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整。租赁期间，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乙方按（\_\_\_\_\_\_\_\_\_\_\_\_）支付租金给甲方。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屋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_\_\_\_\_\_\_\_个月检查、修缮\_\_\_\_\_\_\_\_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正常的房屋大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费用由乙承担。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责任赔偿损失。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

1.水、电费；

2.煤气费；

3.供暖费；

4.物业管理费；

甲、乙双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由乙方支付甲方（相当于\_\_\_\_\_\_\_\_个月房租的金额）作为押金。

1、租赁期满后，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甲方则优先同意继续租赁；

2、租赁期满后，如甲方未明确表示不续租的，则视为同意乙方继续承租；

3、租赁期限内，如乙方明确表示不租的，应提前\_\_\_\_\_\_\_\_个月告知甲方，甲方应退还乙方已支付的租房款及押金。

租赁期间双方必须信守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按年度须向对方交纳\_\_\_\_\_\_\_\_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本合同之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一）出租方为乙提供物品如下：

（1）床铺\_\_\_\_\_\_\_\_个、（2）柜子\_\_\_\_\_\_\_\_个

（二）当前的水、电等表状况：

（1）水表现为：\_\_\_\_\_\_\_\_度；（2）电表现为：\_\_\_\_\_\_\_\_度；（3）煤气表现为：\_\_\_\_\_\_\_\_度。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甲、乙双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一式\_\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中介执\_\_\_\_\_\_\_\_份备案。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房屋地址：\_\_\_村\_\_区\_\_幢\_\_室内的一间单间。用于普通住房

二、租赁期限及约定

1、该房屋租赁期共一年。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2、房屋租金：每月\_\_元。按月付款，每月提前五天付款。另付押金\_\_元，共计\_\_元。

(大写：\_\_万\_\_仟\_\_佰\_\_拾\_\_元整)

房屋终止，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3、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普通住房使用。

4、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房屋修缮与使用

1、在租赁期内，甲方应保证出租房屋的使用安全。乙方应合理使用其所承租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如乙方因使用不当造成房屋及设施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或给予经济赔偿。

2、该房屋及所属设施的维修责任除双方在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约定外，均由甲方负责(但乙方使用不当除外)。甲方进行维修须提前七天通知乙方，乙方应积极协助配合。

3、乙方因使用需要，在不影响房屋结构的前提下，可以对房屋进行装修装饰，但其设计规模、范围、工艺、用料等方案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施工。租赁期满后，依附于房屋的装修归甲方所有。对乙方的装修装饰部分甲方不负有修缮的义务。

四、房屋的转让与转租

1、租赁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转租、转借承租房屋。

2、甲方同意乙方转租房屋的\'，应当单独订立补充协议，乙方应当依据与甲方的书面协议转租房屋。

五、乙方违约的处理规定

在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租金20%的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直至达到弥补全部损失为止。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房屋转租、转借给他人使用的。

(2)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变动房屋结构或损坏房屋，且经甲方通知，在规定期限内仍未纠正并修复的。

(3)擅自改变本合同规定的租赁用途或利用该房屋进行违法活动的。

(4)拖欠房租累计一个月以上的。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七、其他说明：水电数字由甲乙双方与其他承租方平均分配。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出租方：

承租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房屋座落、间数、面积、房屋质量

。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年零月，出租方从年月日起将出租房屋交付承租方使用，至年月日收回。

承租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能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个月的。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的标准和交纳期限，按国家的规定执行(如国家没有统一规定的，此条由出租方和承租方协商确定，但不得任意抬高)。

第四条租赁期间

房屋修缮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月(或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出租人维修房屋时，承租人应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出租人如确实无力修缮，可同承租人协商合修，届时承租人付出的修缮费用即用以充抵租金或由出租人分期偿还。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如果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在同等条件下，承租人有优先购买权。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前述合同条款的\'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的房屋的，负责赔偿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元;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他约定事项

。

第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

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份，送单位备案。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鉴(公)证意见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经办人帐号：

帐号：

电话：

电话：

鉴(公)证机关电挂：

电挂：

(章)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年月日

年月日

**上海个人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根据《民法典》，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为明确双方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合同。

一、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将位于\_\_\_\_\_\_\_\_\_\_\_\_\_\_\_\_\_市\_\_\_\_\_\_\_\_\_\_街道\_\_\_\_\_\_\_\_\_\_\_小区\_\_\_\_\_\_号楼\_\_\_\_\_\_\_\_\_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日，计\_\_\_\_\_\_个月。

二、房屋租金

本房屋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元，按\_\_\_\_结算。每\_\_\_提前\_\_\_天，乙方向甲方支付全\_\_\_租金。

三、乙方租赁注意事项

期间，水费、电费、取暖费、燃气费、物业费以及其它由乙方居住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租赁结束时，乙方须交清欠费。

四、乙方同意预交元作为保证金，合同终止时，甲方验收无误后，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五、房屋租赁期

房屋租赁期为，从\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在此期间，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三个月通知对方，并偿付对方总租金\_\_\_\_\_\_\_的违约金。如果甲方转让该房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则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内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六、因租用该房屋所发生的除大修费以外的其它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在承租期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无权转租或转借该房屋;不得改变房屋结构及其用途，由于乙方人为原因造成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八、房屋事项

甲方保证该房屋无产权纠纷。乙方承诺租赁该房屋仅作为普通住房使用。在租赁期内，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租金。

出租方：\_\_\_\_\_\_\_\_\_\_\_\_\_\_\_承租方：\_\_\_\_\_\_\_\_\_\_\_\_\_\_\_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